

常州市高级职业技术学校

关于成立师德建设委员会及师德建设小组的通知

各处室、院部、工会、团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，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及教育部等七部门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》，坚持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要求，推进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有效实施，进一步提升师德师风水平，更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完善师德师风建设的体制机制，持续提升广大教师加强自我修养、潜心教书育人的责任意识和行动自觉，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成立我校师德建设委员会，各专业院部、行政处室成立师德建设小组。

一、师德建设委员会成员名单

主任委员：校党委书记、校长

副主任委员：副校级领导

委 员：党政办公室、组织人事处、教学科研处、学生工作处、行政事务处、财务管理处、国际交流与产教合作处、督导

与质量管理处、信息技术处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工会、团委负责人，各院部党政负责人。

师德建设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组织人事处，负责师德建设委员会日常工作，分管组织人事副主任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师德建设委员会工作职责

师德建设委员会在学校党委领导下负责全校师德建设工作。

1. 负责研究审议师德建设总体规划，研究决定师德建设工作的重大事项。

2. 负责学校师德建设的宣传教育、制度落实、考核评估等工作，建立问责机制。

3. 负责学校师德建设工作的全面开展，制定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。

4. 指导、协调、督促各专业院部、职能部门师德建设工作及教师涉嫌师德失范行为的调查、处理、复核和监督工作。

5. 负责学校师德师风状况的调查、研究和分析，制定完善师德激励及考核机制。

三、师德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

师德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在师德建设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师德建设工作。

1. 负责师德建设委员会日常工作，具体落实对本学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投诉的受理、调查、认定和处理。

2. 做好中央及省市有关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文件的传达、宣传和安排部署，协调和指导各专业院部、部门组织实施德建设方面的工作。

3. 做好与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、各专业院部师德师风建设小组相关方面的信息互通工作。

4. 组织签订《师德师风建设目标责任书》、《师德师风承诺书》，做好有关师德师风建设方面文件资料的收发与报送工作。

5. 组织师德师风建设检查、考核，督促各专业院部、处室部门落实师德师风建设的宣传、教育工作。

6. 协同党政办公室、工会组织开展师德师风楷模宣传、师德教育工作，引导教师树立崇高理想，培育崇德养德的良好风尚。

四、处室院部成立师德师风建设小组

成立行政、院部师德师风建设小组，在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。各院部师德师风建设小组，负责所在院部师德师风建设日常工作和教师师德档案的建立、教师师德失范行为的初步调查和事实核定等工作。组长由专业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，成员由院部相关负责人和教师代表组成。行政师德师风建设小组由校工会牵头组织。

常州市高级职业技术学校

2023年4月30日

